

<<区域经济法论纲>>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区域经济法论纲>>

13位ISBN编号：9787301160152

10位ISBN编号：7301160151

出版时间：2009-11

出版时间：北京大学出版社

作者：殷洁

页数：18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区域经济法论纲>>

### 前言

由于地理位置、自然条件、文化传统以及制度变迁等多种因素的共同作用，无论在国际社会，还是在一国国内，经济发展总是呈现出一定的区域差异化特征，而且这种差异化特征在有的国家、有些时期表现得相当明显。

因此，如何在发挥区域经济优势与维持区际经济公平之间，在加强区域经济合作与维护市场竞争之间，以及在区域经济的跨越式发展与可持续发展之间寻求平衡，是当今国际、国内社会所共同面临的课题。

我国作为发展中国家，不仅经济发展水平总体比较落后，而且区域经济差异有扩大化趋势。长此以往，不但有悖于科学发展观，并且将直接影响到我国和谐社会的构建。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用专门的篇章明确了“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战略部署，具有十分重要的时代意义。

本书作者殷洁以敏锐的视角，运用现代社会“市场失灵”和“政府失灵”的基本原理，较系统地思考并梳理了区域经济发展中所涉及的一系列法律制度问题，并提出了区域经济法体系构建的总体思路。

尽管书中所提的一些具体制度设计，比如经济区域划分的标准、区域经济管理机构的设置、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的评价与监测制度、区域经济争端解决机制等，有待进一步深入研究，但是该著作无疑开辟了经济法学科研究的一个崭新领域，在一定程度上丰富了经济法的内涵。

殷洁是我指导的硕士毕业生和博士毕业生。

在攻读硕士和博士学位期间，他勤奋、严谨的治学态度和认真、务实的工作作风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

这部著作是在他的博士论文的基础上修改、整理而成的，体系较为完整，较好地运用了历史比较法、中外比较法和实证分析法等方法进行论证，其中不乏独到之见。

作为导师，我非常高兴将这本论著推荐给广大读者。

## <<区域经济法论纲>>

### 内容概要

《区域经济法论纲》系统思考并梳理了区域经济发展中所涉及的区域经济法产生的学理解析、区域经济法的地位及其构成体系、区域经济法的立法宗旨和基本原则、区域经济管理机构法律制度、经济区划与区域规划法律制度、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法律制度、区域经济合作法律制度、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法律制度、反区域经济垄断与不正当竞争法律制度、特别经济区法律制度等一系列问题，并提出了区域经济法法律体系构建的总体思路。

## <<区域经济法论纲>>

### 作者简介

殷洁，男，1967年生，江西省新干县人，教授，法学博士，硕士生导师。  
现任上海对外贸易学院法学院商法专业主任、经济法学科带头人，中国法学会经济法研究会理事。  
住《法学》、《法学论坛》、《经济日报》、《社会科学》、《现代财经》等报纸杂志上发表学术论文四十余篇；主持、参与完成《私募基金的风险防范及监管问题研究》、《私募基金业立法研究》、《地方政府间区域经济合作协议相关法律问题研究》等国家级、省部级课题十余项；主编、参编《经济法》、《商法》等教材十余部。

## &lt;&lt;区域经济法论纲&gt;&gt;

## 书籍目录

导言一、选题的背景和意义二、研究动态三、研究内容四、基本概念五、研究方法上篇 总论第一章 区域经济法产生的学理解析第一节 区域经济的市场失灵一、市场失灵的一般理论二、区域经济的市场失灵三、小结第二节 区域经济的政府失灵一、政府失灵的一般理论二、区域经济的政府失灵三、小结第二章 区域经济法的地位及其体系构成一、区域经济法是经法学的分支部门法二、区域经济法的体系构成三、区域经济法与经法学的其他分支部门法第三章 区域经济法的立法宗旨和基本原则一、区域经济法的立法宗旨二、区域经济法的基本原则下篇 分论第四章 区域经济管理法律制度第一节 区域经济管理机构及相关制度的国外考察一、美国二、英国三、日本四、德国五、启示与借鉴第二节 我国区域经济管理机构概况及存在的问题一、我国中央层面的区域经济管理机构概况二、我国地方层面的区域经济管理机构概况三、存在的问题第三节 我国区域经济管理机构的设置一、中央区域经济管理机构二、地方区域经济管理机构第五章 经济区划与区域规划法律制度第一节 经济区划与区域规划及相关制度的国外考察一、美国二、英国三、日本四、德国五、启示与借鉴第二节 我国经济区划和区域规划的演进及存在的问题一、我国经济区划和区域规划制度的演进二、存在的问题第三节 我国经济区划与区域规划法律制度的构建一、经济区划与区域规划法的基本原则二、完善主体功能区规划制度三、健全区域规划编制制度四、建立区域规划实施的监督、评估制度第六章 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法律制度第一节 区域经济发展的相关理论一、区域经济平衡发展理论二、区域经济不平衡发展理论第二节 区域经济发展及相关制度的国外考察一、美国二、英国三、日本四、德国五、启示与借鉴第三节 我国区域经济发展战略的演进一、区域经济均衡发展战略二、区域经济不均衡发展战略三、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战略第四节 我国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法律制度的构建一、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法的价值目标二、制定落后地区开发法和萧条地区振兴法三、完善其他相关法律制度第七章 区域经济合作法律制度第一节 区域经济合作的相关理论一、绝对利益理论二、相对利益理论三、生产要素禀赋理论第二节 区域经济合作及相关制度的国际考察一、欧盟二、亚太经济合作组织三、北美自由贸易区四、启示与借鉴第三节 我国国内区域经济合作的概况一、我国东、中、西部经济合作概况二、我国各区域内经济合作概况三、存在的问题第四节 我国区域经济合作法律制度的构建一、区域经济合作的基本原则二、明确区域经济合作的主要领域和内容三、建立区域经济合作与争端解决机制第八章 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法律制度第九章 反区域经济垄断与不正当竞争法律制度第十章 特别经济区法律制度结束语参考文献后记

章节摘录

一、选题的背景和意义 古今中外，经济发展均表现出明显的区域性特征。

“经济发展的区域性特征是由经济发展的内在规律所决定的，表现为区域经济空间结构的历史演化和区域经济不平衡发展。

从世界经济的历史渊源来看，在不同的国家和不同的历史阶段都表现得相当明显，而在中国经济发展过程中表现得尤其突出。

” 区域经济发展问题和区域经济不平衡问题已受到愈来愈多的来自经济学。

地理学等学科领域的学者们的极大关注，并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区域经济学和经济地理学等学科体系。

然而，我国法学界和立法机关对区域经济问题尚未表现出足够的重视。

“改革开放之后，中国在经济立法方面作出了很大的努力，陆续制定和通过了许多经济法律法规，但是有关区域经济发展与管理以及特殊区域发展（如落后区域、萧条区域）等的立法却一直未能提上议事日程。

直到现在，中国关于区域经济发展与管理的法律法规几乎是空白，这使得中国区域经济发展与管理规划和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具有很大的随意性和非连续性。

一直以来，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地方政府之间以及政府与企业的关系没有理顺，区域经济冲突不断，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区域经济发展与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的缺位。

没有权威的法律依据来调节各级区域利益主体之间的关系，造成各级区域利益主体陷入无休止的讨价还价和恶性竞争之中。

”

<<区域经济法论纲>>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